

关于召开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各位股东：

兹定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 时，在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如下：

1. 关于选举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股东彭凡、霍飞、原晓雷、张晓忠、李建智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其他股东根据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彭凡或其他被授权人士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等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但代理人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请于本次股东大会开始前将投票代理委托书送至公司。

宁夏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2 日

